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81）。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弃权都是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